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二〇二五年六月六日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法律、法规和有权监管部门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订如下大会须知，望股东、董事、其他有关人员严格遵守。

一、股东大会设立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董事会将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以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股东要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要求发言或提问的股东应当事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股东可将有关意见填在征询表上，由大会秘书处汇总后，统一交有关人员进行解答。

五、股东发言的总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20 分钟内。有两名以上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主持人将按照所持股数由多到少的顺序安排发言。

六、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所持股数并出示有效证明。每位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第一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第二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七、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在审议过程中，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或提出问题。在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

八、公司董事会和有关人员回答每位股东问题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九、大会采用逐项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十、在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董事、其他有关人员，如有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没有履行法定义务或法定职责的，由公安机关依照《上海市公共场所治安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给予警告、罚款和拘留等行政处罚。

大会秘书处

目 录

1、审议《关于公司向合作项目公司借款的议案》	1
------------------------------	---

关于公司向合作项目公司借款的议案

——在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

各位股东、女士们、先生们：

一、情况概述

2018 年 12 月，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认缴珠海安石宜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石宜颖”）财产份额投资上海杨浦电厂项目。根据交易安排，在上海杨浦电厂项目完成规划调整及获得新土地出让合同之前，公司可以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将闲置的投资资金从项目公司上海杨树浦馨懿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馨懿”）借回。2024 年 10 月 8 日，根据有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授权，公司董事会执行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馨懿借款 39,600 万元的相关事项。202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与上海馨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贷合同。2024 年 12 月 13 日，上海馨懿向公司提供了 39,600 万元的委托贷款，该笔委托贷款利率 3.45%，将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到期。同时，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嘉宝实业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宝实业投资公司”）100%股权以及持有的安石宜颖 22,000 万元有限合伙实缴财产份额，为上述 39,600 万元银行委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二、本次借款事项

因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上海馨懿申请上述委托贷款展期，展期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借款利率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最新 1 年期 LPR。同时，公司继续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嘉宝实业投资公司 100%股权以及持有的安石宜颖 22,000 万元有限合伙

实缴财产份额，为上述 39,600 万元银行委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在贷款存续期间，因上海馨懿经营需要或运营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公司接到上海馨懿要求提前还款通知十五个工作日内，通过提前归还委托贷款的方式将资金缺口补足，补足的金额以委托贷款 39,600 万元为限。

三、决策程序

因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后的余额超过了《公司章程》对董事会的授权，故本次借款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授权事项

如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借款事项，则授权公司总裁决定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谢谢各位。

2025 年 6 月 6 日